

第三章 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雲林分會

林秀君

第一節 會史

我國當前刑事政策除重視被告之權益外，亦重視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因此制定犯罪被害人保護法，於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奉 總統令公布施行，犯罪被害人保護法施行細則及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捐助及組織章程，亦經法務部分別於八十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及八十八年一月二十一日發布施行。依前揭法令規定，本會為財團法人，受法務部指揮監督，因此本會於八十八年一月二十一日報奉法務部核准，並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辦理財團法人設立登記，隨即於八十八年一月二十九日成立，並於八十八年四月一日於各地檢署內設立辦事處，由檢察長擔任辦事處之主任。九十二年十二月各辦事處更名為分會，組織變革為委員制，檢察長升任為榮譽主任委員。繼續服務各地區因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者之遺屬或本人受重傷害的保護工作，本分會辦公位址於雲林縣虎尾鎮明正路 38 號（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明德樓一樓），希望透過政府與民間團體結合社區建立保護網路，提供犯罪被害人協助與撫平傷痛，重建生活，維護社會安全福祉。



慰問被害人家屬

第一目 組織

一、歷屆首長

編號	職稱	姓名	本職	備註
第一屆	主任	陳峰吉	雲林地檢署檢察長	
第二屆	主任	楊森土	雲林地檢署檢察長	
第三屆	主任	林朝松	雲林地檢署檢察長	
第四屆	主任	劉惟宗	雲林地檢署檢察長	
第五屆	主任	朱朝亮	雲林地檢署檢察長	
第一屆	榮譽主任委員	朱朝亮	雲林地檢署檢察長	92.12.12 改爲民間團體擔任主任委員
	主任委員	洪毅一	英山診所院長	
第二屆	榮譽主任委員	何明楨	雲林地檢署檢察長	榮調宜蘭地檢
	榮譽主任委員	邢泰釗	雲林地檢署檢察長	現任檢察長
	主任委員	洪毅一	英山診所院長	

二、工作人員

目前設置執行秘書乙人(歷任執行秘書有李執行秘書博文、詹執行秘書中堅、黃執行秘書展毅)襄助主任委員及總務兼出納幹事陳慈行、會計幹事蔡吟花及專職人員林秀君。

第二目 績效

一、法務部於全國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有功人士，活動中91年度表揚保護志工林上村、94年度表揚保護志工許啓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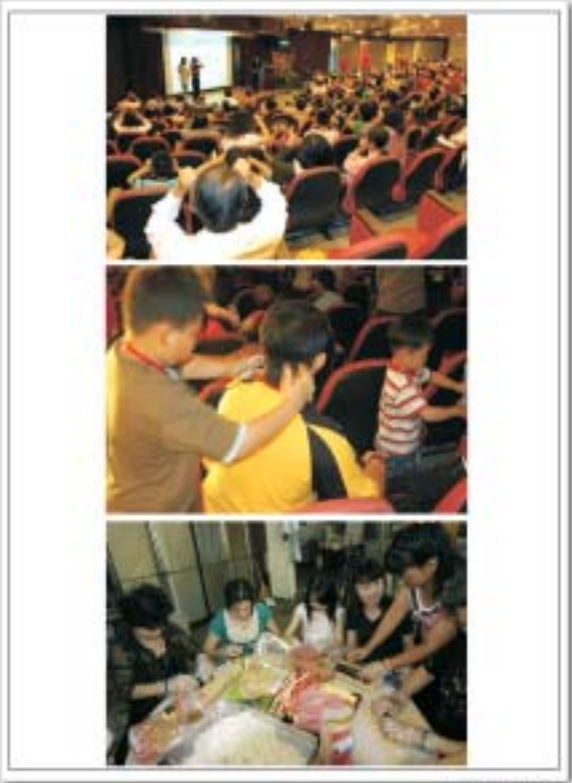
- 二、95 年度法務部於司法節表揚有功人士保護志工吳平日。
- 三、95 年度總會於桃園辦理「2006 奉獻心·滿溫情」活動中表揚保護志工林朝陽、程暖。
- 四、96 年度犯罪被害人保護週馨情金嗓歌唱比賽，被害者家屬張振華全國第一名。
- 五、92、95 表揚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週成效卓著。
- 六、94、95 年度司法保護業務視察評鑑第一名。

第三目 大事紀

96 年 6 月起至 97 年 6 月止重要績效

編號	時間	項 目
1.	92、95 年度	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週成效卓著
2.	94、95 年度	司法保護業務視察評鑑第一名
3.	96 年度	被害者家屬張振華歌唱比賽全國第一名。
4.	96.08.04	因應減刑政策，辦理「關懷與祝福&防被害」團體活動，計 60 人參加，反應良好。
5.	96.08.28	林文亮主任檢察官與洪毅一主委前往慰問擄人勒贖被害人王○○及其家屬。
6.	96.10-12 月	辦理弱勢學童，縮減學業落差，走出陰影，計 20 人被害者子女參加。
7.	97.01.19	春節期間，犯罪被害人圍爐，舉杯告別過往，計 60 人參加。
8.	97.02.26	西螺銀樓林○○命案，主任檢察官蔣得龍、西螺分局長吳文卿、犯保主委洪毅一等檢警犯保單位慰問家屬。
9.	97.05.04	母親節前關懷弱勢至西螺信義育幼院辦理「溫馨五月情～美食·美勞 DIY」活動，場面溫馨，計 80 人。

桃花心木下的回眸

編號	時間	項 目
		 三月溫警清風系列活動
10	97.05.30	保護月辦理全縣國中小國台語演講暨作文比賽，計 300 人參加。
11		入監宣導「被害創傷症候群」計 8 次，另犯保志工王鈴雅走出憂鬱，至監獄勸導拒毒，計 2 次，宣導人數：4000 餘人，並視訊同步轉播至各單位讓未參加收容人利用電視聽講。  東區監獄宣傳組

桃花心木下的回眸

編號	時間	項 目
12		配合地檢署至各國中小辦理「性教育暨愛滋病防治」宣導活動，計 5 場，宣導人數 2380 人。
13		配合地檢署辦理「暑期青少年兒童預防犯罪及被害 y 治營，司法巡禮」活計計 9 場，宣導人數 400 人。
14		專職人員參加在職訓練及辦理各項保護志工訓練課程及宣導活動計 12 場次，參與人數 578 人。 
15		配合地檢署辦理「立委暨正副總統選舉反賄選」相關活動。
16		辦理各項活動，運用佳聯有限公司及各大報等媒體宣導，計 59 次。
17		運用雲林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支助被害子女獎助學金計 55 人，金額新台幣 286,000 元；醫療服務 2 人，計 40,000 元；室內門診創傷治療 31 次，戶外心理輔導 6 人，達 181 人次，計 286,246 元，捐助款 56,954 元；訪視慰問、緊急資助等計 534 人，金額新台幣 404,950 元。



桃花心木下的回眸

編號	時間	項 目
18		本分會提供或轉介被害者家屬至院、檢訴訟輔導或具法律專業知識之義務律師計 59 人次；協助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計 19 人次；轉介慈善機關辦理社會救助事宜 12 人次；協助調查相對人財產 16 人次；因被害事件發生函請警察機關加強巡邏及提供受保護人居家安全之必要保護措施計 1 人次；協助受保護人向加害人起訴請求，無資力支出假扣押扣保金一件。❤



犯罪協會雲林分會副執行秘書